

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3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于2019年5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、总裁杨卫东先生主持，监事唐文荣、胡肖龙、杨玉琴出席本次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在本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解锁期间，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股份拆细、配股或缩股、派息等事项，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。

2019年4月3日，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派预案的议案》，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,065,610,806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9元(含税)，因此，授予价格从7.44元/股调整为7.35元/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规定，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确定授予日为 2019 年 5 月 8 日，向符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2 万股。关联董事杨卫东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九日